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更改公司名稱 及 更改股份簡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2015年8月28日起，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isdom Holdings Group」更改為「Wisdom Sports Group」，並且本公司雙重外國名稱由「智美控股集团」更改為「智美體育集團」。

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WISDOM GROUP」更改為「WISDOM SPORTS」，中文股份簡稱則由「智美集團」改為「智美體育」，預計自2015年10月5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本公司的股份代號「1661」則維持不變。

謹此提述智美體育集團(前稱「智美控股集团」)(「本公司」)於2015年7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於2015年7月29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以及本公司於2015年8月21日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除非另有指者，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15年8月28日已發出更改名稱法團證明書，以茲證明由2015年8月28日起，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isdom Holdings Group」更改為「Wisdom Sports Group」，並且本公司雙重外國名稱由「智美控股集团」更改為「智美體育集團」。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15年9月23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已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於香港登記本公司之新名稱「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WISDOM GROUP」更改為「WISDOM SPORTS」，中文股份簡稱則由「智美集團」改為「智美體育」，自2015年10月5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本公司的股份代號「1661」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運作及其財務狀況。印有本公司舊名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實際有效的所有權憑證，且將繼續有效作股份之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新股票將由2015年10月5日起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5年9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張晗先生及沈偉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靳海濤先生及徐炯煒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